

中国集体谈判的困境 与中国的一统制传统

许叶萍 石秀印

内容提要 中国在工业化以来,国家先后启动和推动了四轮劳资之间的集体谈判。然而迄今为止,这四轮集体谈判都未能成功或者尚未成功。本文从社会学角度分析了不断夭折的原因,认为集体谈判遭遇到中国传统一统性社会体制的强烈抵制。集体谈判与中国的一统体制不能相容。中国的雇主、工会乃至政府都因一统制的作用而缺乏集体谈判的理念和精神。未来,应该促进包括工人内生力量在内的各方理性行为的发展,实现对一统制的改良。

关键词 集体谈判 工会 工人 中国社会 一统制

许叶萍,北京邮电大学教授 100084

石秀印,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研究员 100732

在市场体制下,集体谈判是调节劳动关系的一种重要方式。然而在劳动力市场中,工人与雇主进行交易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并不相同。一方面只拥有劳动力而缺乏其他获得资源、手段的劳动者为了生存和生活迫切追求受雇,而另一方面拥有充分资本的雇主一般并无生存迫切性的压力,只是为了发展而雇佣劳动者进一步获利。劳动者不能等待,雇主可以待价而沽,导致了劳动力市场议价的几乎是必然性的不平衡。“强资本、弱劳工”成为劳动者基本人权、法定权利受到侵害的结构性根源。集体谈判则是劳动者借助于所构建的集体力量进行集体议价,改变弱势地位,从而自我保护的重要方式,同时也是劳动者群体在法律规定、政府执法之外合理争取更多利益、实现对企业发展成果分享的重要方式。在实行市场体

制的国家,特别是欧美国家,集体谈判是劳动力市场相对平衡和劳动关系积极调节的不可或缺的手段。

中国的问题在于,一方面,无论国家还是工会都体认到了集体谈判的积极作用和必要角色,并主动推行;另一方面,集体谈判作为一种制度设置并未真正建立起来,作为一种行为方式也没有真正出现并发挥作用。

一、中国历史上发起过四轮集体谈判,但在总体上均未成功

在近百年的工业关系历史上,中国已经四次启动集体谈判。然后其结局是,前三次已经无疾而终,现在的第四次也前途未卜。

第一轮集体谈判的启动是在上个世纪的三十年

我国服务业的工作和劳动关系

——以星级饭店业的工作和劳动关系为例的研究

佟 新

内容提要 在回顾我国饭店业的快速发展,深入分析、研究了饭店业的生产政体之后。我们发现其劳动关系呈现出如下特点:首先,饭店业的工作性质是一份复杂的情感劳动,即员工要在工作中传递积极的情绪、要控制自身不良的情绪、还要面对因性别和阶级等社会不平等因素带来的被歧视和被羞辱的情感。第二,星级评定制度左右了饭店业的管理模式,即借助着信息技术建立起国际统一的标准化模式,员工与客人皆顺从于这些标准。第三,饭店业的劳动关系极为复杂。一方面,管理者以惩罚为主要形式进行管理,资本对劳动的剥削被掩盖在管理者、劳动者和客人间复杂的关系中;另一方面,员工们积极地建构自身的工作环境,建立起互助式的工作关系,并以离职表达不满。这些特点将给星级饭店业带来什么?通过调研我们得出了结论并提出了改进的路径。

关键词 个人服务业 生产政体 情感劳动 标准化工作

佟 新,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100871

随着全球化和信息技术的发展,服务业迅速增长,并成为未来社会发展的重要方向和人们工作的主要形式。随着服务业的增长,人们工作性质和劳动关系的变化。本文关注的问题是:第一,讨论国内外个人服务业的发展状况,并以饭店业的发展看我国个人服务业发展的特点。第二,以我国星级饭店业(hotel industry,亦有称为酒店业,)为例,看其工作性质和特点;第三,分析饭店业的劳动关系的状况和特点。

一、服务业的快速增长——以饭店业为例

1. 服务业的增长是全球性的历史过程

现代化理论认为,人们的劳动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经历为以农业为主;到以工业为主;再到以服务业为主的不同阶段,是由从物品的生产为主到对人的服务为主的历史过程。1976年,贝尔在《后工业社会的来临》一书就指出,当今的美国,每100人中

本研究是2011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和谐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的法律构建研究”支持的子项目“新型产业中的劳动关系发展”论文。项目批准号11&ZD031。亦是北京大学和香港理工大学合办“中国社会工作与实务研究中心”支持项目“中国劳动用工制度和劳务派遣制度研究”(2010年)论文。

建筑业农民工职业安全问题研究

——基于对职业安全问题的社会学文献分析和实证研究

赵 炜

内容提要 从社会学的角度对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的研究文献数量不多,仅有限的文献是从不断变化的政治经济背景出发,对造成工人职业安全健康危害的社会因素进行分析,试图建构更有解释力的社会科学理论,以达到安全和利润的相对平衡关系。本文基于从职业安全和工伤问题的社会学角度,通过对研究文献的回顾和对于建筑业农民工职业安全的调查,提出在市场经济的条件下,面对强大的地产资本和建筑总包公司,尽管有看似完善和有力的法律法规的保障,但对处于多层分包体制底端、缺乏组织的建筑业农民工来说,职业安全状况难以得到根本的改善。

关键词 职业安全 社会学分析 建筑业农民工

赵 炜,北京师范大学哲学与社会学学院副教授 100875

职业安全与健康,作为工作条件的最重要的方面,反映了社会劳资双方力量的平衡(Nichols, 1997)。近 40 年来,欧美的社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对工人的职业安全问题进行了研究,即西方文献研究的一个中心议题是,工人的职业安全和资方的利润在什么样的社会因素影响下能够达到相对的平衡?哪些社会因素影响到职业安全健康问题?进入新世纪以来,在全球化、新自由主义以及雇佣关系不断变化的政治经济背景下,学者们试图建立更有解释力的社会科学理论框架以解释职业安全健康问题。在此过程中,政府规制、企业内部结构变化、不确定的就业关系和工会的角色被认为是最重要的因素。

众所周知,建筑业一直是一个事故多发的行业。据全国伤亡事故统计,建筑业伤亡事故率仅次于矿山行业。由于建筑业是农民工大量聚集的行业,因此建筑业工伤事故的直接受害者,基本都是农民工。近年来,政府对于建筑业职业安全监管的力度加大,企业也相应增加了对于职业安全的管理控制,但建筑业农民工的职业安全问题并未得到根本改善。考虑到西方有关职业安全的社会学解释,对于理解中国建筑业农民工的职业安全问题有重要的借鉴意义。本文在对西方有关职业安全社会学文献回顾的基础上,对目前建筑业生产体制下的农民工职业安全问题作了些分析。

本研究受到 2012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2&ZD094)“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研究”,德国罗莎卢森堡基金会“建筑业农民工职业安全研究”项目支持。

风险社会下农民工群体性事件治理

于 水

内容提要 转型期的中国社会正处于高风险阶段,体制缺陷、社会心理失衡、社会控制机制弱化以及结构断裂是导致农民工群体性事件发生的主要成因。暴力群体性事件作为中国转型期社会矛盾极端表现形式是逐步演化的,以普遍的社会不满、集体性敌视、具体利益冲突为基础,呈现出社会矛盾的“冰山”结构。表现出经济问题政治化,冲突方式兼具非组织性、对抗性和暴力性,更具破坏性与建设性等特征。本研究在农民工群体性事件的诱因分类与预警指标体系构建基础上,从经济因素、法制因素、政治-行政因素和社会因素方面提出了治理农民工群体性事件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应急管理、社会矛盾化解、社会整合与政治参与制度与对策,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

关键词 风险社会 农民工 群体性事件 治理制度

于 水,南京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210095

转型期中国社会的发展正经历哪些新的变化?受变迁驱动和社会的影响,民众有哪些新的需求?社会管理中既有的经验、模式和措施会如何面临挑战,哪些不能顺应社会的持续发展,从而严重影响社会的和谐稳定?为什么诸多的群体性意见会导致群体性事件?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寻求社会管理创新的突破口。当下社会属于风险与多元社会叠加的时代,风险社会民众有安全的需求,社会管理需要在应急、减灾、维稳等方面创新升级;虚拟社会民众有表达的需求,需要在网络管理的思路和方法等方面创新。多元社会民众有公平的需求,社会管理需要在统筹兼

顾和利益倾斜政策等方面更新;开放社会民众有融入的需求,社会管理需要在户籍制度、单位制度等方面改革。因此面对复杂的社会现实问题,政府必须通过体制改革与制度创新来加强社会管理。

一、转型期中国正处于高风险社会的理论依据

亨廷顿曾提出“现代性产生稳定,而现代化却会引起不稳定”^[1],他认为在现代化过程中充满着动荡和不稳定^[2],一旦实现了现代化则进入一片坦途;艾森斯塔德认为“现代化过程中将普遍出现骚乱和崩溃的情形”^[3]。吉登斯提出的风险社会理论则认为,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农民工群体性事件预警防范与治理研究”(项目编号:10YJAZH108)江苏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农村群体性事件治理研究”(项目号:09JD039)

农民工如何市民化

邹农俭

内容提要 我国的城镇化造就了一个庞大的农民工群体，数以亿计的农民工逐渐融入城镇、成为新型市民，标志着我国现代化事业的巨大成功。提高城镇化质量，农民工市民化已经成为新时期的战略性任务。为此，社会政策应当改革公共产品供给体制，逐步对农民工实施公共产品与市民的均等化供给，要为农民工构建具有现代化理念的社会保障制度，在收入分配改革中增加劳动所得比重，重视对农民工的职业培训，处理好农民转移过程中的利益关系，实施对中小企业的适度减税政策。

关键词 农民工 市民化 公共产品供给 社会保障制度建构 劳动所得 职业培训

邹农俭，南京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 210097

在我国城镇化的过程中，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农民工群体，据统计，现在全国有农民工 2.3 亿。十八大报告将提高城镇化质量作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之一，201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作为 2013 年经济工作的重要任务。会议指出：城镇化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历史任务，也是扩大内需的最大潜力所在。要把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作为重要任务抓实抓好。

然而在现代化的过程中，必然发生大量农村人口转变为城镇人口的历史现象，尤其是处于城镇化加速发展期的阶段。城镇人口占绝大多数是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之一，我们要实现现代化的伟大目标，就必须将从农业转移出来的人口转变为真正意义上的市

民。数以亿计的农民工转变为市民将是我国现代化事业的巨大成就，并关系到整个现代化事业的成败。

内需是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而农民工转变为市民就是最大的内需，数亿农民工的市民化创造的内需动力不可估量，它既是今后二三十年我国现代化事业的战略性任务，同时也是推动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强劲驱动力，还是推进现代型社会结构形成不可或缺的内容。

从社会政策层面而言，农民工的市民化需要从如下这些方面入手。

1. 公共产品供给体制改革。有人认为，将农民工转变为市民就是改革户籍制度，只要将农民工的农业人口户籍改为城镇居民户籍就行了。如果是这样，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新形势下城乡基层社会管理创新研究(11AZD021)的成果之一。